

关于益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七期）

益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对象”、“发行人”、“益丰新材”、“公司”）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机构”、“中泰证券”）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益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益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上市之辅导协议》（以下简称“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辅导人员

中泰证券担任本期辅导的辅导机构，辅导工作小组组长为曾丽萍，其他辅导工作小组成员包括宁文昕、苏天萌、张琳琳、宣莹、李鑫、李宗霖、吕晓亮、张帅帅、王利霞，辅导工作小组成员均具有证券从业资格并具备担任辅导工作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本期辅导时间为2024年7月至2024年9月。在本期辅导中，中泰证券辅导工作小组通过专题讨论、个别答疑、召开中介协调会等方式，协助发行人在公司治理、财务核算等方面进行规范，并提出有效的整改方案与建议。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本次辅导期间，辅导机构根据辅导协议对辅导对象进行全面辅导，具体如下：

1、接受辅导的人员

益丰新材应接受辅导的人员共 17 人，本次辅导期内未发生变动。接受辅导人员的情况如下表列示：

序号	姓名	职务/角色
1	马韵升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份的股东
2	万春玲	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份的股东
3	张栋	持股 5%以上股份的股东湖南中启洞鉴私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的法定代表人
4	梁万根	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5	张超	董事
6	贾真真	董事
7	乜君兴	董事
8	张建林	董事、副总经理
9	葛红蕾	董事
10	雷达	独立董事
11	张树明	独立董事
12	龚俊波	独立董事
13	刘志祥	监事会主席
14	马雪英	监事
15	李雪梅	职工监事
16	黄家林	财务负责人
17	李清明	董事会秘书

2、本期辅导的主要内容

（1）根据辅导计划和实际的辅导进展情况，核查辅导对象的公司治理和内控制度完善情况。

（2）根据尽职调查情况，就辅导过程中发现的财务、法律、业务问题，通过组织自学、中介机构协调会、问题诊断和专业咨询等形式，与公司接受辅导人员进行讨论并商讨解决方案。

（3）及时向辅导对象传达最新证券市场动态和监管政策，督促接受辅导人员进行全面的法规知识学习和培训，使其理解发行上市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则，理解作为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增强法

治观念和诚信意识。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参与了本阶段辅导工作，针对辅导对象法律、财务方面的相关问题进行了梳理和辅导。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1、关于内控制度

辅导工作小组持续督促公司完善相关治理和内控制度，并严格按照制度要求开展各项生产经营工作。同时，辅导工作小组在辅导过程中对公司存在的内控问题形成口头和书面意见以及整改建议，确定整改方案，协助并督促公司在一定时间内落实整改方案，并通过现场指导、电话沟通、电子邮件指导等方式持续督促公司的整改进程。

2、关于公司部分自有房产及租赁房产尚未取得权属证书

公司存在少量自有房产尚未取得权属证书，同时部分租赁房产也存在未取得权属证书的情形。对于上述情形，公司已安排专人或督促出租方，积极与相关政府主管部门进行充分沟通并尽快落实。本次辅导期内，辅导工作小组及其他中介机构持续督促公司取得相关权属证书、进行规范，但相关房产仍未取得权属证书。辅导工作小组将在下一步阶段继续督促公司取得相关权属证书、进行规范。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随着辅导工作的推进，辅导对象在公司治理与规范运作、内部控制制度等方面均得到了进一步的完善。辅导工作小组将会持续关注公司业绩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对辅导对象的规范运作继续进行核查、梳理，及时发现问题、提供解决方案并敦促落实，以进一步提升公司运营及治理水平，从而保证公司财务报告的可靠性、生产经营的合法性及营运的效率与效果。同时，辅导工作小组

将组织辅导对象、各中介机构持续完成尽职调查工作并补充、完善申报材料。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在下一辅导阶段（2024年10月至2024年12月），辅导机构将会同各中介机构继续对辅导对象进行全面尽职调查，梳理相关问题并督促辅导对象进行整改。同时，督促接受辅导人员继续进行全面的法规知识学习或培训，通过专业人员辅导授课、专题讨论、个别答疑的方式，促进其理解发行上市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则，理解作为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益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七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曾丽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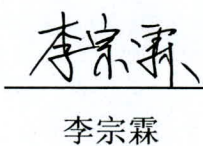

宁文昕


苏天萌


张琳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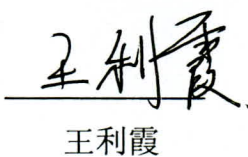

宣莹


李鑫


李宗霖


吕晓亮


张帅帅


王利霞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章)



2024年10月11日